

证券代码：839012

证券简称：东舟船舶

主办券商：东北证券

无锡市东舟船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1.会议召开时间：2019 年 11 月 15 日
- 2.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三楼会议室
- 3.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
- 4.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- 5.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宋勇荣先生
- 6.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，所作决议合法有效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3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0,180,000 股，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预期和信心，综合考虑公司 2019 年第三季度的盈

利水平和整体财务状况，为更好回报全体股东，在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、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及长远发展的情况下，经董事会提议，公司拟向全体股东进行权益分派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9 年 10 月 31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（www.neeq.com.cn）公告的《2019 年第三季度权益分派预案公告》（2019-042）。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0,18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无锡市东舟船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

无锡市东舟船舶设备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9 年 11 月 15 日